

评价机构	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资质证号	APJ-(粤)-015
项目名称	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危险废物仓库安全风险评估论证报告		
委托单位	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		
项目类别	安全风险评估论证报告		

项目简介:

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月16日,在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,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外国法人独资)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40101725649376F,住所: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骏成路128号,法定代表人:RYAN MATTHEW SCHWARTZ,经营范围: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。

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、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、HW09油/水、烃/水混合物或乳化液、HW12染料、涂料废物、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、HW29含汞废物、HW49其他废物等7大类的危险废物,设有危险废物仓库(只存储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、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和HW49其他废物,其他废物类别不贮存,产生后立刻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公司进行收运),并与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公司(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、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市环境保护技术有限公司、肇庆市定江康宇有色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)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合同。

项目组长	谢雄英
项目组成人员	钟建辉、李琳
报告审核人	游海
过程控制负责人	潘杰
技术负责人	曹胜强
现场调查情况	勘查了该公司危废仓的实际运行状况、安全管理状况等

评价结论:

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危险废物仓库的安全设施和措施较为完善,通过综合分析,本报告认为捷普电子(广州)有限公司危险废物仓库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,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21]第八十八号修正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[2020]第四十三号修正)、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597-2023)、《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运输技术规范》(HJ2025-2012)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标准的规定,符合相关的安全要求。

现场照片:

